附件

### 泰安市[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](https://www.baidu.com/link?url=S9xOnHDuiIponO3Pjl7qLaW2x_YcQtumL7O86syPVDGwnIoTMwkouSfb0p_SJz9rU74PEW1IV7Il4602dgj4WLnmTSh0MSk44svXGdFencmU04cCSQ7vCweplzd5tR6vGPRJV0lwSdu51Uc9EcpqTIhgqVSGX6fMgk8tFIeFXl1FrZyAaU3Uln9uRiLdm0yAdo7qdK2SFl43PKaE5apFTSGwqETZOk-runGACkP84BUoNo4KFd2lIMLAB0ksOh7O2GJpxPXjufqBwK8wr2QkGM3WCgFBKu11fYFkdUOW5VAWNO0FAsEq-Aa_J_At6Wso&wd=&eqid=a5829aad018b0aa100000002667a1d21" \t "https://www.baidu.com/_blank)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方案（2023-2025年）>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3〕37号）和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<山东省落实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发〔2024〕5号），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制度供给和技术供给的双重作用，大力推动专利产业化，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加快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强化创新源头供给

（一）深度挖掘企业创新潜力，在高端装备、新材料、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加强高价值专利培育，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、市场前景良好的高价值专利及组合。到2025年底，全市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3.6件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二）鼓励产业链链主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等联合高校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，聚焦共性技术问题和专利技术需求，开展订单式定向研发转化，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三）引导创新主体高效利用专利快速预审及优先审查通道，提高专利申请效率，加速技术创新成果产业化。严厉打击不以保护创新为目的的非正常专利申请，对知识产权领域违法失信行为加强监管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（四）支持驻泰高校、科研机构开展存量专利盘点工作，梳理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，将有潜在市场价值的存量专利在国家专利导航综合服务平台登记，构建可转化专利资源库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教育局）

二、激发运用内生动力

（五）引导驻泰高校和科研机构加强专利转化激励，推动高校完善知识产权全流程管理体系，健全专利申请前评估和职务科技成果披露制度，通过产权激励、评价导向和创新成果管理等方式，激发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积极性和创造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六）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等争创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，推动企业贯彻实施《创新管理-知识产权管理指南IS056005)》国际标准，以知识产权高水平管理推动实现创新价值最大化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七）推进多元化知识产权金融支持。落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贴息政策，降低企业融资成本。支持银行机构开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“银企对接”“入园惠企”等活动。完善知识产权保险服务体系，探索推行涉及专利许可、转化、海外布局、海外维权等保险新产品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泰安监管分局）

三、畅通专利转化渠道

（八）积极稳妥推进专利开放许可制度，推进“一对多”的开放许可,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,打通企业获取实用技术绿色通道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（九）培育推广专利密集型产品。依托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平台，以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、专精特新企业等为重点，全面开展专利产品备案工作，集中认定一批经济效益高、专利价值贡献突出的专利密集型产品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十）鼓励中小企业从高校、科研机构获取专利，降低创新成本、缩短创新时间，形成一批典型案例；培育一批具有技术研发能力和专利产业化基础的企业，推荐其申报国家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培育库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科技局）

（十一）组织专利技术、科技成果路演、“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”等供需对接活动，鼓励和支持知识产权交易机构、服务机构开展专利项目推介、拍卖，加快专利资源的供需匹配，促进专利转化运用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科技局）

四、完善转化服务链条

（十二）扶持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发展，引进和培育代理、评估、转移等各类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，鼓励服务机构拓展投融资、保险、评估等增值服务，积极为创新主体提供集成化专利转化运用解决方案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（十三）支持相关市场主体设立产业类知识产权运营中心，推动产业领域内专利技术的信息发布、供需对接、转化运用、标准制定等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

（十四）加强专利转移转化人才培养体系建设，强化转化运用和知识产权运营服务的专家型人才储备，建立健全知识产权金融保险、质押融资等知识产权资本化业务培训体系，培养一批具有发展潜力的知识产权运营人才队伍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）